**《中国舰船研究》版权许可使用协议**

|  |  |  |
| --- | --- | --- |
| 论文标题 | 中文 |  |
| 英文 |  |
| 论文作者 | 中文 |  |
| 英文 |  |
| 单位名称 | 中文 |  |
| 英文 |  |

一、作者保证拥有论文的全部版权（包括重印、翻译、图像制作、电子制作和一切类似的重新制作等权利）。

二、作者同意在向《中国舰船研究》（以下简称“本刊”）投稿时，将该论文整体以及附属于论文的图、表、摘要或其他可以从论文中提取部分的全部复制传播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翻译权、复制权、汇编权、改编权、发行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权利，在全世界范围内许可给本刊编辑部使用，本刊有权以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使用：

1.以各种已知或将来可能出现的形态、格式和介质（包括但不限于纸质、光盘、磁盘、网络等形式）复制、发行、传播该论文；

2.翻译、改编、汇编该论文，以及利用该论文中的图表，摘要或任何部分衍生其他作品。

3.以各种表达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口头、书面）表演传播该论文。

4.将上述权利的全部或者部分许可给第三方使用。

三、论文的著作权使用费以本刊稿酬形式通过银行转帐一次性给付。许可期限同著作权保护期限。

四、作者同意其论文在本刊发表后，读者可以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合理使用论文。

五、当该论文在本刊发表后，本刊允许并鼓励作者将其放到网上共享，只要注明该论文系在本刊首发即可。

六、作者郑重承诺该论文为原始论文，文中全部或者部分内容从来没有以任何形式在其他任何刊物上发表过，不存在重复投稿问题，不存在任何剽窃、抄袭他人的行为，不包含涉及国家秘密及任何违反法律法规以及侵害他人权益的内容。一旦发现该论文涉及以上问题，编辑部为了维护学术出版伦理，有权对稿件进行退稿处理，有权在教育科研领域内以及兄弟期刊范围内对该文以及相关作者进行实名通报批评，有权通知有关单位对主要作者进行严肃的行政处罚。

七、本协议自作者签字之日起生效，若论文达不到本刊发表要求，不能在本刊发表，本协议自动失效。作者通过投稿系统提交协议复印件/扫描件，视为其认可复印件/扫描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全体作者签名：

所在单位盖章：

**注：如您提供所在单位专属的保密审查文件，则本协议无需盖章，仅作者授权签字即可。**